附件1：

2017年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组）方案

 一、大赛宗旨

深入贯彻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<安徽省高职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(皖教高〔2016〕5号)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推动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充分展示职业院校教学成果和学生风采，突出“大赛点亮人生 技能改变命运”的时代主题，努力营造职业教育创新创业氛围，促进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的产教结合，更好地为安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。通过大赛，展现职业院校师生良好的精神风貌和娴熟的职业技能，充分展示安徽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成果。大赛重在参与，同台竞技，共同提高。

二、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

大赛由省教育厅、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主办；高职组项目由芜湖职业技术学院、安徽职业技术学院、安徽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、安徽工商职业学院等21所高职院校具体承办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具体见《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2017年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方案的通知》（皖教职成〔2016〕16号）。

四、大赛时间

所有学生赛项须于2017年3月15日前完成，各赛项比赛的具体时间由各承办院校安排。

五、参赛对象

依据《2017年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方案》执行；

教师组参赛对象依据教育部信息化教学大赛相关要求另行通知。

六、大赛项目

大赛项目分为学生组和教师组。

**（一）具体项目**

学生组设财经商贸大类、电子信息大类、教育与体育大类、旅游大类、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、农林牧渔大类、轻工纺织大类、生物与化工大类、水利大类、土木建筑大类、文化艺术大类、医药卫生大类、装备制造大类、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等专业大类45个项目。

1.财经商贸大类：银行业务综合技能、会计技能、互联网+国际贸易综合技能、市场营销技能、汽车营销、电子商务技能、现代物流作业方案设计与实施；

2.电子信息大类：电子产品芯片级检测维修与数据恢复、光伏电子工程的设计与实施、物联网技术应用、大数据技术与应用、计算机网络应用、软件测试、嵌入式技术与应用开发、虚拟现实（VR）设计与制作、信息安全管理与评估、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开发、云计算技术与应用；

3.教育与体育大类：学前教育专业教育技能、英语口语、文秘速录；

4.旅游大类：中餐主题宴会设计、西餐宴会服务；

5.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：风光互补发电系统安装与调试；

6.农林牧渔大类：鸡新城疫抗体水平测定、园林景观设计；

7.轻工纺织大类：服装设计与工艺（服装设计、服装制版与工艺）；

8.生物与化工大类：化工生产技术、工业分析检验；

9.水利大类：水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；

10.土木建筑大类：建筑工程识图、建筑智能化系统安装与调试；

11.文化艺术大类：艺术专业技能(中国舞表演)、艺术专业技能

(钢琴演奏)；

12.医药卫生大类：护理技能、中药技能；

13.装备制造大类：工业产品数字化设计与制造、复杂部件数控多轴联动加工技术、模具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工艺、自动化生产线安装与调试、数控机床装调与技术改造、智能电梯装调与维护、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、船舶主机和轴系安装；

14.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：测绘。

教师组赛项为教师信息化教学大赛，具体赛项、报名时间、程序等将结合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大赛的要求另行通知。

2017年高职组省级各赛项的奖项设置对接国赛赛制，每校每赛项参赛队数量原则上不超过2支，最终各项目每校参赛队数按照各赛项竞赛规程执行。赛项报名不足3支代表队的赛项，取消该项目。

**（二）承办项目院校**

根据自愿申请的原则，综合考虑院校的办学特色、专业优势、承办条件以及参加或承办大赛经验等，经研究，决定由以下学校承办相关项目的赛事。

1.芜湖职业技术学院：光伏电子工程的设计与实施、大数据技术与应用、鸡新城疫抗体水平测定、数控机床装调与技术改造、电子产品芯片级检测维修与数据恢复、嵌入式技术与应用开发；

2.安徽职业技术学院：自动化生产线安装与调试、化工生产技术、工业分析检验；

3.安徽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：测绘、 建筑工程识图、水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；

4.安徽财贸职业学院：银行业务综合技能、电子商务技能；

5.安徽电气工程职业学院：风光互补发电系统安装与调试；

6.安徽工商职业学院：市场营销技能、中餐主题宴会设计；

7.安徽工业经济职业技术学院：西餐宴会服务；

8.安徽国际商务职业学院：互联网+国际贸易综合技能、英语口语、文秘速录；

9.安徽城市管理职业学院：服装设计与工艺；

10.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：软件测试；

11.安徽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：工业产品数字化设计与制造、模具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工艺、智能电梯装调与维护、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、虚拟现实（VR）设计与制作、复杂部件数控多轴联动加工技术；

12.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：船舶主机和轴系安装；

13.安徽商贸职业技术学院：园林景观设计、信息安全管理与评估、云计算技术与应用、会计技能、 汽车营销；

14.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：护理技能；

15.安徽艺术职业学院：艺术专业技能(中国舞表演)、艺术专业技能(钢琴演奏)；

16.安徽邮电职业技术学院：计算机网络应用；

17.安徽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：中药技能、

18.安庆职业技术学院：建筑智能化系统安装与调试；

19.合肥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：学前教育专业教育技能；

20.合肥职业技术学院：物联网技术应用；

21.徽商职业学院：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开发、现代物流作业方案设计与实施。

七、大赛报名

本次大赛学生组正式报名时间为2017年1月19日至23日，请各参赛院校登陆安徽高教网“高职院校技能大赛省级信息系统”填报。网上报名期间，允许更改报名信息；超过截止日期，不允许更改。参赛选手参赛时需携带学生证、身份证和选手报名表（附件）交由赛项承办单位查验。各承办院校要在学校网站主页醒目位置及时发布大赛报名、比赛要求、赛事指南等相关信息。

各参赛院校应指定1名负责人任赛项领队，负责参赛事务的组织、协调和领导工作。

八、大赛竞赛规程

竞赛规程及赛事的相关规定由赛项承办院校牵头组织编写，编写组成员至少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外校专家。大赛规程等赛事事项要密切关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有关情况，尽可能将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要求纳入省赛中。各承办院校请于1月25日前将竞赛规程等以正式文件形式报送至省教育厅高教处906室，电子文档发送至ahgzjy@ahedu.gov.cn。各承办校于2017年1月19日前将赛项联系人方式电子版（含赛项名称、承办校、联系人固定电话、手机号、邮箱、QQ号）报送省教育厅高教处ahgzjy@ahedu.gov.cn。

教师组竞赛规程根据教育部2017年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大赛的要求制定，并在安徽高教网上予以公布。

九、有关费用

大赛不收取参赛费用与报名费用。大赛期间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
十、奖励办法

依据《2017年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方案》奖励办法进行奖励。